

招生院系	法学院
计划招生数	全日制50人，非全日制10人
其中拟接收推免人数	0人
备注说明	本院系拟招收博士生60人，其中法学博士50人，法律博士10人。法学博士仅招收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其中拟招本院硕博连读生约12名；法律博士仅招收非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各专业拟招生名额见专业备注。同等学力报考者须在法学核心期刊上发表四篇以上论文。报名时需同时填报专业、导师及导师是否接受调剂等信息。专业间不进行调剂。不提供参考书目和往年试题。招生事宜详见法学院网站公布的招生文件。

法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学习方式	专业备注
030101	法学理论	01. 法学理论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3人。
		02. 法社会学	全日制	
		03. 比较法学	全日制	
030102	法律史	01. 西方法律思想史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3人。
		02. 外国法制史	全日制	
		03. 比较法制史	全日制	
		04. 中国法制史	全日制	
		05. 中国法律思想史	全日制	
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01. 中国宪法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8人。
		02. 行政法	全日制	
		03. 香港、澳门基本法学	全日制	
		04. 外国宪法学	全日制	
		05. 行政诉讼法学	全日制	
		06. 比较行政法	全日制	
030104	刑法学	01. 刑法学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4人。本专业学生均须将人事档案转入北京大学，高校教师（教学、科研岗位）可除外。
		02. 犯罪学	全日制	
		03. 国际刑法	全日制	
		04. 刑事政策学	全日制	
030105	民商法学	01. 民法学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10人。
		02. 商法学	全日制	
		03. 房地产法	全日制	
030106	诉讼法学	01. 证据法学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5人。
		02. 刑事诉讼法学	全日制	
		03. 民事诉讼法学	全日制	
		04. 仲裁法学	全日制	
030107	经济法学	01. 经济法与社会法理论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8人。
		02. 财税法学	全日制	
		03. 企业公司法与证券法	全日制	
		04. 金融法学	全日制	
		05. 规制与竞争	全日制	
		06. 社会法学	全日制	
		07.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全日制	
030108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01. 环境法学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2人。
		02. 自然资源法学	全日制	
		03. 核政策与法律	全日制	
030109	国际法学	01. 国际法理论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5人。
		02. 和平解决国际争端	全日制	
		03. 国际组织法	全日制	
		04. 国际经济法	全日制	
		05. 国际税法	全日制	

030109	国际法学	06. 国际私法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5人。
		07. 国际金融法	全日制	
030120	法学（知识产权法）	01. 知识产权法学	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2人。
		02. 互联网法	全日制	
		03. 传媒法与知识产权	全日制	
035100	法律	01. 司法与诉讼	非全日制	本专业拟招生10人。
		02. 公法与国家治理	非全日制	
		03. 企业与市场法治	非全日制	
		04. 涉外法治	非全日制	